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港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国伟	-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401号经开大厦11层	-	
传真	0511-88901188	-	
电话	0511-88901009	-	
电子信箱	wgwdbx@sohu.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涵盖集成电路和环保资源服务两个领域。

1、集成电路

报告期，公司集成电路产业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测试业务。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业务主要是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制造企业以及封装企业提供测试程序开发、设计验证、晶圆测试及成品测试，向客户提供测试程序或最终的测试结果；在晶圆及成品测试的基础上提供信息加密、数据录入、精密修调以及可测性设计、测试评估等增值服务。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通过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在实际销售中根据客

户的具体订单及自身产能情况安排个性化的测试服务，对测试产能进行总体控制和管理，及时处理测试中的异常问题，保证测试服务的顺利完成，向客户收取测试服务费。

由于公司原控股孙公司苏州科阳于 2023 年 3 月底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引进外部投资方完成了增资扩股，由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年同期公司集成电路业务收入中包含了苏州科阳 1-3 月的封装业务收入，本报告期不再包含封装业务收入。

2、环保资源服务

公司环保资源服务业务主要包括：（1）为经开区新材料园区内企业提供集码头停泊、装卸、仓储、供水、固废处置等服务；利用公司园区资产进行招引，为招引企业提供厂房租赁及服务。经营模式：利用码头、储罐、水厂、防渗漏填埋库区、园区厂房等资源为区内企业提供相关服务，收取租金和服务费用。（2）为经开区及周边地区的 NMP 需求方提供废液回收利用服务。经营模式主要为两种：一是代加工模式，为客户提纯废液 NMP 收取加工费；二是购销模式，向上游供应商采购 NMP 废液，经加工提纯后出售给下游客户。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集中资金、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公司停止了化工供应链贸易业务，并于 2025 年 4 月启动了对从事相关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的剥离工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169,668,745.63	4,280,081,322.69	4,280,081,322.69	-2.58%	4,431,510,681.97	4,431,510,68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2,742,528.13	3,269,112,262.54	3,269,112,262.54	0.72%	3,178,740,177.88	3,178,740,177.88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36,298,040.04	471,384,092.35	420,958,011.04	-20.11%	569,278,103.21	511,232,82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0,265.59	88,393,299.00	88,393,299.00	-73.27%	49,333,450.00	49,333,4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66,760.27	10,303,140.16	10,303,140.16	99.62%	34,984,509.99	34,984,50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81,953.54	174,527,649.80	174,527,649.80	0.20%	107,318,161.71	107,318,16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5	0.15	-73.33%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15	0.15	-73.33%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0.72%	2.74%	2.74%	-2.02%	1.56%	1.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 2022 年度、2023 年度部分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并对由此导致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153,527.17	71,432,024.67	94,133,025.94	96,579,46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5,235,650.38	15,303,589.35	9,149,517.50	-16,058,49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7,563,318.44	13,676,759.72	5,205,541.82	-15,878,85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6,160,898.41	58,383,275.94	10,149,772.35	70,188,006.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102,268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93,816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瀚瑞 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7%	284,225,647.00	0.00	冻结	9,172,662 .00	
国泰君安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联安 中证全指 半导体产 品与设备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其他	0.67%	3,901,754.00	0.00	不适用	0	

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884,63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0%	2,882,793.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540,700.00	0.00	不适用	0
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353,463.00	0.00	不适用	0
杨玉凤	境内自然人	0.23%	1,340,000.00	0.00	不适用	0
许莉琳	境内自然人	0.21%	1,20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197,700.00	0.00	不适用	0
黄志龙	境内自然人	0.19%	1,10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许莉琳、黄志龙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许莉琳共持有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00,000股；黄志龙共持有1,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4,245,000	0.73%	1,663,500	0.29%	3,901,754	0.67%	0	0.00%

有限公司 —国联安 中证全指 半导体产 品与设备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 方中证 1000 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94,700	0.07%	105,200	0.02%	2,884,630	0.50%	0	0.00%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华 夏中证 1000 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86,900	0.07%	26,800	0.00%	1,540,700	0.27%	0	0.00%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广发中 证 1000 交 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 金	384,700	0.07%	95,000	0.02%	1,197,700	0.21%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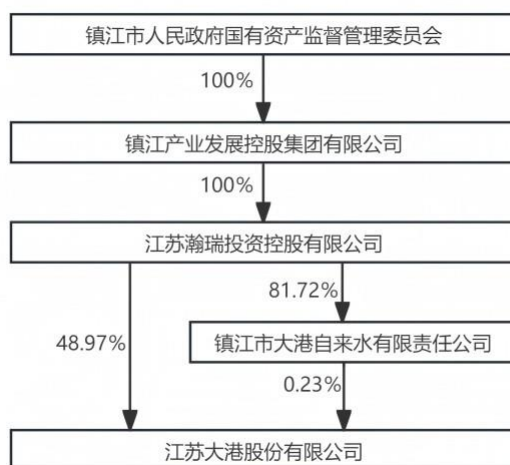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2024 年 6 月，按照《镇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镇政发[2024]15 号），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瀚瑞控股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涉及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及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长王靖宇先生与独立董事牛丹先生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在公司的所有职务。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增补安明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华晓文先生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增补安明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并选举其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王栋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23 日、2024 年 2 月 8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中科大港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4 年 5 月 20 日，经开区法院受理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指定了破产管理人接管中科大港，公司已丧失对中科大港控制权，中科大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21 日、2024 年 6 月 6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4-027）。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经开区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 1191 破 14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2024）苏 1191 破 14 号之四〕，裁定终结中科大港破产程序。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港源水务已根据《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细则》收到分配款合计 134.3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在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终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3、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瀚瑞控股通知，按照《镇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镇政发[2024]15 号），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瀚瑞控股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镇江产发（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镇江产发 100%股权），本次无偿划转后，瀚瑞控股成为镇江产发的全资子公司，镇江产发通过瀚瑞控股间接控制公司 49.20%股份；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仍为瀚瑞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29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2024 年 7 月 1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4、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底分别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第九届监事会成员以及选举了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2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